

浙江金科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浙江金科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本次解除的限售股份数量为476,793,8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6%。上述股份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62,903,33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79%。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1月12日（星期二）。

一、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基本情况

1、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发行上市情况

2017年12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金科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朱志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05号），核准公司向朱志刚先生发行62,674,094股股份、向王健先生发行62,674,094股股份、向绍兴上虞杭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虞杭天”）发行34,818,941股股份、向深圳霖枫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霖枫”）发行34,818,941股股份、向徐波先生发行46,425股股份、向绍兴上虞朱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虞朱雀”）发行194,939,647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公司于2017年12月21日完成了对上述资产的过户登记手续。

2017年12月28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等文件，公司就上述交易项下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手续；并于2018年1月4日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本次非

公开发行股份上市日期为2018年1月5日。

2、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上市后股份变化情况

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于2019年6月24日披露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实施了以下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当时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后的1,961,027,99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61467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017790股。上述权益分派的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7月1日。

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公司计划回购注销股东朱志刚先生和王健先生因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未实现及重组标的资产减值而需补偿的股份，并收回相应股份的现金红利。公司于2020年12月2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及收回相应股份现金红利的公告》，公司分别回购注销了朱志刚先生和王健先生业绩补偿股份13,866,560股，合计27,733,120股。

根据公司上述股本变化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3,515,810,939股。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为上虞朱雀、上虞杭天、深圳霖枫及徐波先生，上述股东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为476,793,8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6%；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62,903,33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79%。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相关股份限售承诺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上虞朱雀 上虞杭天 深圳霖枫 徐波	1、本企业/本公司/本人通过本次交易所获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本企业/本公司/本人名下之日起，至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第36个月届满之日止的期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公司/本人基于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因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衍生取得的股份亦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若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则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股份锁定。股份锁定期满后，股份转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	承诺期内，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2、本企业/本公司/本人授权上市公司直接办理本企业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手续。本企业/本公司/本人违反股份锁定承诺的，应将违反承诺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对应的所得款项上缴上市公司。	
--	---	--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其作出的股份限售承诺以及其他需履行的各项承诺，未出现不履行承诺情况。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1月12日（星期二）。

2、本次解除的限售股份数量为476,793,8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6%；上述股份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62,903,33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79%。

3、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数量为4名，其中1名自然人股东，3名法人股东。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股）	备注
1	上虞朱雀	351,238,162	351,238,162	83,645	上虞朱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中处于质押冻结状态的数量为351,154,517股，该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冻结后即可上市流通。
2	上虞航天	62,736,037	62,736,037	62,736,037	/
3	深圳霖枫	62,736,037	62,736,037	0	深圳霖枫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全部处于质押冻结状态，该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冻结后即可上市流通。
4	徐波	83,648	83,648	83,648	/
合计		476,793,884	476,793,884	62,903,330	/

5、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为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即特定股份）的股东（即特定股东），其后续减持行为需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关承诺。

6、公司董事会承诺将监督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法人或个人有关于其间接持有的股份限售承诺的履行情况及股份出售情况，并在公司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相关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完成前后的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完成前后的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份性质	本次解除限售前		本次变动增减 (股)	本次解除限售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057,697,738	30.08	-476,793,884	580,903,854	16.52
高管锁定股	368,920,682	10.49		368,920,682	10.49
首发后限售股	688,777,056	19.59	-476,793,884	211,983,172	6.0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58,113,201	69.92	476,793,884	2,934,907,085	83.48
三、总股本	3,515,810,939	100	0	3,515,810,939	100

五、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特此公告。

浙江金科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7日